



河北卢龙法院构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立体防线 法治之光照亮未成年人成长路

□ 本报记者 李雯 □ 本报通讯员 张兰兰

近年来,河北省秦皇岛市卢龙县人民法院将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作为司法为民的重点工作,立足审判职能,延伸司法服务,通过完善审判机制、深化普法宣传,强化协同共治,推出了一系列有温度、有力度的司法举措,为青少年健康成长筑起一道坚实的法治屏障。

帮扶失足少年

2026年3月,一份卷宗静静地躺在卢龙县人民法院少年法庭法官的案头。被告人王某某,十七岁,涉嫌罪名是“盗窃罪”。承办法官没有简单地一判了之,而是走进少年的家庭、学校,深入了解他的成长轨迹,探寻行为背后的深层原因。

经了解,王某某随父母一同租住在郊区,他喜爱各种车辆,总想着能拥有一辆属于自己的机车。为了获取资金满足自己的爱好,他动了偷窃电动车电瓶卖钱的念头,一步步走上了违法犯罪的道路。

“这孩子走错了路,但本质上不是坏孩子。”法官在走访中反复听到这样的评价。如何既依法追究,又不让一个本可挽救的未成年人就此沉沦?承办法官秉持“教育、感化、挽救”理念,依法对王某某适用缓刑,同时启动个性化帮教方案。

法官主动联系王某某的父母,与家长携手规划孩子的成长方向。同时联动社会资源,协助王某某系统学习机车维修技能,引导其通过正当途径发展自己的爱好,逐步回归人生正途。

此外,该院切实做好“一案两查”工作,促推未成年人保护从“案结事了”向“案结事好”转变,进一步消除涉案未成年人回归社会的后顾之忧。卢龙县人民法院用司法的温情与担当,为迷途少年照亮重新出发的道路。

开展法治宣传

为了让孩子们从小树立法治观念,卢龙县人民法院把法庭“搬”进校园,让法官走到孩子身边。近日,卢龙县人民法院木法庭干警走进镇国小学,为在校学生带来了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活动以“拒绝校园欺凌”为主题,通过对真实案例深度解析、互动问答等方式,引导学生们正确认识校园欺凌,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今年3月,卢龙县人民法院13名法官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分别走进辖区各中小学,通过开展主题班会、举办模拟法庭等多种形式,将法律知识送到孩子们身边。今年以来,该院已开展各类校园普法宣传活动9次。

与此同时,该院联合辖区榆林店小学成立校园欺凌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开展校园安全巡查,全面排查校园欺凌安全隐患,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凝聚保护合力

未成年人保护从来不是法院一家的“独角

戏”,而是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大合唱”。卢龙县人民法院持续深化“政法一条龙”“社会一条龙”机制,协同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为进一步凝聚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合力,卢龙县委政法委、团委等单位就推动未成年被害人救助、未成年罪犯帮教等工作进行交流。此外,该院针对涉未成年人犯罪预防问题向县教育局和体育局发出司法建议书,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贡献司法力量。

今年3月8日,卢龙县人民法院联合县妇联举办法院开放日活动,10余名学生家长走进少年法庭,聆听法官讲解未成年人保护典型案例,参观庭审。一名家长在互动环节感慨道:“以前觉得法律离孩子很远,今天才知道,法律其实一直在默默保护着他们。”

这样的协同联动已是常态。卢龙县人民法院主动打破部门壁垒,联动公安、检察、民政、妇联等多个部门和单位,完善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合处置等工作流程,构建起“家庭、学校、社会、司法”四位一体的未成年人保护体系,让法治之光照亮青少年成长之路。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陈思榆

晋江法院安海法庭加强与人大代表常态化联络 人大代表全流程监督助力“阳光司法”

2025年11月,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安海法庭运用“人大代表+法官”联动调解模式,成功化解一起标的额近3000万元的服务合同纠纷案,某机械公司法定代表人在调解协议上签字后,向承办法官王凤毛和晋江市人大代表吴秀冬连声道谢。

2024年底,安海法庭依托辖区内五级人大代表汇聚的优势,创新设立五级人大代表监督联络室,推动人大代表履职深度融合司法监督与基层治理双轨,为新时代基层法治建设注入坚实动力。

“阳光司法”是提升司法公信力的关键。安海法庭将人大代表监督融入立案、调解、庭审、执行全流程,按人大代表专业背景建立定向邀请制度,精准组织人大代表旁听买卖合同纠纷、邻里纠纷等典型案例庭审。

2025年,安海法庭累计开展庭审监督28场,人大代表围绕庭审程序、证据认定、释法明理提出的70余条评议建议,全部被纳入监督台账,成为法官提升履职能力的参考。

“我们还主动邀请人大代表参与重大执行、疑难案件研讨等关键环节,实现监督常态化,推动司法公正可感可及。”安海法庭庭长蔡鸿铭介绍说。

普法宣传是矛盾预防的源头举措。安海法庭创新“人大代表点题,法官答题”模式,人大代表聚焦辖区护企安商、未成年人保护、邻里和谐等需求提出普法主题,法官针对性定制课程,采用“案例讲解+现场答疑+法治建议”三维宣教模式,让法律条文通俗易懂。2025年以来,安海法庭开展普法活动2场,覆盖8000余人次,实现法治宣传从“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的转变。

安海法庭立足“预防在前,调解优先,实质解纷”原则,创新“代表首调,法官指导,司法确认”三步工作法,构建分层化解体系,对辖区162名五级人大代表按专业领域,从业经历分类建档,组建经贸、劳动、家事等专项调解专班,精准匹配调解员,实现“专业人解专业事”。

针对涉及多领域、多主体的重大疑难案件,安海法庭采用代表协调会诊机制,跨层级、跨领域邀请具有相关专业背景的各级人大代表组成专项调解团队,与法官共同研判案情,与当事人共同商谈调解方案。

“在双方达成协议后,由参与调解的人大代表在协议履行期内开展定期回访,依托其地缘优势和群众基础,有效督促当事人自觉履行调解内容。”蔡鸿铭说,2025年以来,经人大代表调解成功的案件自动履行率持续保持在80%以上,形成“调解一件,指导一片”的良好示范效应。

在司法实践中,安海法庭在秉持依法裁判原则的同时,注重社会关系的修复与重建,依托辖区内4个巡回审判点下设的人大代表联络站,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案件审理。

“在审理邻里、家事等涉民生纠纷案件时,人大代表向群众阐释情理,法官运用专业知识释法理,实现司法裁判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蔡鸿铭介绍说,作为司法公正的亲历者和法治传播者,人大代表也能将案件蕴含的守信践诺、敦亲睦邻等美德融入履职中,让法治精神浸润基层。

为筑牢人民解忧,安海法庭加强与人大代表的常态互动,深化院、庭领导走访接待制度,围绕营商环境、民生保障、司法服务等领域征集意见建议,同时,完善意见建议反馈管理体制机制,确保代表建议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应。



近日,甘肃省镇原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民警以辖区城关镇中心小学春游为契机,开展法治宣传,守护学生健康成长。图为民警向学生普及法律知识。本报记者 赵志锋 本报通讯员 贺小峰 摄

北京通州法院通报涉噪声污染纠纷案件审理情况 建立噪声纠纷联调联处机制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近日,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召开“涉噪声污染纠纷案件审理情况”新闻通报会,系统分析纠纷特点,阐明裁判思路。面对此类纠纷呈现出的“达标扰民”问题凸显等特点,该院建立联调联处机制,强化精准裁判,不简单以“达标”作为侵权与否的唯一认定标准,重点审查对生活安宁的实质影响,依法保障群众环境权益。

据通州法院副院长张静介绍,《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自2022年6月施行以来,通州法院共受理涉噪声污染民事纠纷117件。通过多元解纷机制化解群体性噪声隐患300余件。案件呈现出四大特点:污染场景全域覆盖,社会生活噪声成为纠纷增长主因;事实认定与取证难度

较大,“达标扰民”问题凸显;居民住宅区公共设施噪声污染影响范围广,易引发批量诉讼;“人为制噪”激化邻里矛盾,影响社区和谐安宁。

对此,通州法院主动融入基层治理体系,加强与生态环境、公安、城管、住建、街道社区等部门和单位的协调联动,建立噪声纠纷联调联处机制,对商业经营、装修施工、居民住宅区公共设施等多发噪声问题提前问诊把脉,提供法律指导。同时,通州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严格适用我国民法典、噪声污染防治法等法律,着力厘清“是否构成侵权、责任由谁承担、如何整改治理”等问题,通过依法裁判明晰责任边界,规范行为准则。为深化专业支撑,该院组建环境资源专业化审判团队,建立案例指引机制,开展专题普

法20余场,并注重判后跟踪,通过建立回访机制和发送司法建议,推动长效治理。

对于“达标扰民”现象,张静介绍说,部分案涉噪声虽符合国家或行业的特定排放标准,但仍对居民正常生活休息造成实质性干扰。因此,不能简单以是否“超标”作为侵权与否的唯一标准,而应结合现场勘验,一般人的合理感受以及专业意见等,重点审查噪声对群众生活安宁、身心健康造成的实质影响。在通州法院审理的一起噪声扰民案中,住宅内共用设施产生的噪声虽符合《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的要求,但对住户的休息产生了实质困扰,最终法院判决被告参照《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进行整改,后被告积极履行判决,设备噪声显著降低,居民生活恢复安宁。

凝聚解纷合力 源头化解矛盾 鸡西恒山检察院以高质量履职守护民生福祉

□ 本报记者 张冲 □ 本报通讯员 何其伟

“要是没有检察官帮着调解,这笔工资不知道又得拖多久呢!”今年3月20日,刚刚拿到被拖欠工资的煤矿工人喜出望外。这是黑龙江省鸡西市恒山区人民检察院通过民事支持起诉机制化解矛盾纠纷的工作缩影。

近年来,该院聚焦特殊群体权益保护,依法履职,通过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办理相关案件百余件,帮助劳动者追回欠薪130万元。其中,30余件通过检察和解或参与法院调解方式结案,以高质量检察履职将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让司法温度

直达民心。

“单打独斗难成事,协同联动才能高效解民忧。”恒山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沙丽晶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自2025年以来,恒山区检察院依托区综治中心,注重融入多方协作平台,联合区妇联、残联、劳动保障监察局等多个单位,出台多项协作机制意见,通过信息共享、联席会议、联合行动等方式凝聚工作合力,形成覆盖妇女、儿童、残疾人等群体的权益保护网络。

12名工人因未签订正式劳动合同,被某煤矿长期拖欠工资,维权屡屡碰壁。检察机关了解情况后,主动调取工资台账,扎实固定劳动关系与欠薪事实等证据。为了让工人们尽快拿到被拖欠的

工资,该院采用“支持起诉+调解”双线并行模式,一边提供法律援助坚定工人维权底气,一边联合综治中心搭建沟通桥梁,最终推动某煤矿先行支付5万元工资,剩余款项约定按期支付。

为了让胜诉权益“不落空”,该院强化跟踪问效,主动跟进判决执行情况,对执行中的问题及时启动监督程序,确保当事人合法权益真正实现。针对个案中发现的社会治理漏洞,该院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从源头预防同类纠纷发生。通过个案办理到类案监督再到社会治理的闭环发力,恒山区检察院以高质量检察办案化解社会矛盾,为平安恒山建设注入检察力量。

榆林高新公安“三联”机制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孙宏

今年以来,陕西省榆林市公安局高新分局立足全市高质量发展大局,以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着力点,构建“风险联防、纠纷联调、服务联心”的全链条护航机制,努力以公安工作的“高效指数”提升企业发展的“安全指数”和“满意指数”。

“安全生产责任重于泰山,建议企业定期开展风险隐患排查,确保危化品管理、消防通道等重点领域符合规范要求,这是我们共同守护的生命线。”4月13日,在榆横工业区,由高新分局、高新公安参与的“安全发展顾问团”正在与一

家煤化工企业开展风险防控交流,协助企业识别重大危险源并完善应急预案。

作为国家级能源化工产业基地,榆林市高新分局聚集了大量能源化工、新材料、装备制造等领域的规模以上企业,安全防范责任重大。高新分局聚焦企业特点,联动公安等部门推行“分类引导、一企一策、专家支持”的安全服务新模式。今年以来,辖区企业生产安全事故“零发生”。

为搭建涉企矛盾纠纷“调解桥”,榆林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前移警务阵地,在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工地创新设立“驻企警务工作站”,整合民警、司法调解员、企业法务、网格员“四方力量”,建立“线上响应、线下联动”的快速调解机制。一般性纠纷,力争现场调

处,当日化解;复杂矛盾,启动“联调”程序,确保“小事不出厂区,大事不出园区”。

今年以来,榆林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已成功化解涉企各类矛盾纠纷89起,化解率达98.6%,有效保障了重点项目建设和企业正常经营秩序。

此外,榆林市公安局高新分局不断优化服务链条,推出“定制化”法治服务套餐,安排民警定期上门提供法律咨询,同时开通“涉企经济案件绿色通道”,快立快侦快破涉企案件,最大限度追赃挽损。

今年以来,榆林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已举办各类专场培训,演练23场,紧急止付涉企被骗资金130余万元,企业员工“国家反诈中心”App安装率达96%以上。

暖心服务让企业吃下发展“定心丸”

湘潭雨湖区政法机关多维发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帅标 □ 本报通讯员 禹政青

2025年以来,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政法机关用心服务化解经营难题,高效处置破解发展堵点,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让辖区企业经营更安心、发展更有底气。

打击涉企犯罪

2025年初,国产动画电影《哪吒之魔童闹海》火爆全国,位于雨湖区的一家玩具公司凭借授权生产某品牌哪吒手办衍生品,订单激增,产销两旺。然而,市场上迅速出现的大量假冒产品,以低价冲击正品市场,让公司蒙受巨额损失,发展陷入被动。

就在该公司一筹莫展之际,湘潭市公安局雨湖分局的项目警官主动上门走访,第一时间掌握了侵权线索。经初步核查,市面上流通的多款产品与该公司注册商标完全一致,已涉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雨湖公安分局立即启动案件会商机制,快速固定证据,明确方向,当天便成立专案组立案侦查。

办案民警运用大数据技战法,同步开展线上溯源与线下摸排,迅速锁定两处制假窝点。同年3月30日,专案组兵分两路,一举抓获犯罪嫌疑人7名,现场扣押假冒哪吒手办成品8000余套,涉案价值达200余万元。案件的快速告破使该公司追回了损失,重回经营正轨。

近年来,雨湖公安分局持续深化项目警官制,构建“双警官+单警官+所长包联”三级服务体系,配备12组“双警官”,124名单警专员,30家规模以上企业由属地派出所所长直接包联,实现了辖区重点企业“警企服务”全覆盖。项目警官常态化走访摸排,精准对接需求,化身企业的“平安卫士”与“法治顾问”,对涉企违法犯罪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

2025年以来,雨湖区依法侦办涉企盗窃、侵犯知识产权、制假售假等案件44件。

优化司法服务

“庭审过程规范严谨,法官对争议焦点的梳理清晰透彻,鉴定人员出庭提供专业解答,让我们对司法程序有了直观认识,学到了不少法律知识。”近日,在雨湖区人民法院九华法庭,一场涉新能源汽车产品责任纠纷案件公开审理,受邀旁听的企业职工、法律专业学生等纷纷表示收获满满。

将庭审现场变成“法治课堂”,正是雨湖区政法系统优化司法服务、护航企业发展的生动缩影。近年来,雨湖区委政法委、司法局、检察院、商务局等单位协同开展了一系列法治政府建设调研评议、问题线索研判、市场主体走访调研、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等行动,推动区域行政执法质量显著提升;通过公开征集、自查自纠等方式,雨湖区共梳理涉企行政执法问题38项,均已整改完成。

此外,雨湖区在区综治中心,设立“政法单位常驻+职能部门轮驻+法学专家约驻”的“一站式”涉企法律服务专区,为企业提供诉讼程序咨询、人民调解等全维度法律服务。

一系列暖心举措,让企业切实感受到司法关怀,吃下稳定发展的“定心丸”。

破解企业困局

湖南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曾因经营管理不善,资金链断裂,债务缠身,陷入严重经营危机。案件进入强制执行程序后该企业仍无力偿还,面临“执行不能、破产难启”的困境,濒临倒闭,员工工资、债权人权益难以保障,多方陷入僵局。

转机来自雨湖区创新推行的“执破一体化”改革。案件执行过程中,经债权人申请,雨湖区法院迅速将该案移送“执破融合”合议庭审查,法院裁定受理后,立即指定专业律师事务所担任破产管理人,全面清查企业资产、梳理债权债务。承办法官多次上门,向企业负责人释法明理,剖析利弊,耐心引导企业正视危机,寻求重生;同时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协调,寻找共赢方案。

得知企业仍有复工复产意愿与市场潜力后,法官主动指导企业制定破产和解方案。经多轮协商,债务人正式向法院申请破产和解,方案经债权人会议表决全票通过。法院依法裁定认可和解除协议,按照协议,企业迅速筹措资金,优先全额清偿职工债权,再分期偿还普通债务,既保住了企业主体,稳定了员工就业,又最大程度保护了债权人合法权益,让一家濒临消亡的电商企业重获新生。

高效破局的背后,是雨湖区以制度创新破解企业“生死困局”的改革突破。2025年,雨湖区法院出台《深化“执破一体”改革规范执破案件办理的工作指引》,在全省率先建立“执破一体化”衔接机制,设立专门的“执破融合”合议庭,打通执行程序与破产程序壁垒,建立“执行不能”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快速通道,实现早识别、早移送、早处置,有效破解“执行难”与“破产启动难”双重瓶颈。

改革成效立竿见影。2025年以来,一批“僵尸企业”高效出清,一批有潜力的困难企业通过破产和解、重整重获生机,市场资源配置持续优化。

与此同时,雨湖区全面建立涉企案件“快立、快审、快调、快执”绿色通道,压缩办案时限,提升审判效率;完善企业诉讼费收退费机制,简化流程,快速退还,累计为企业退费1100余万元,切实降低企业诉讼成本。

雨湖区委政法委负责人说,雨湖区政法系统将以更坚定的法治信仰、更务实的护企举措、更高效的司法服务,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坚实政法力量。